

THE MISTS OF AVAALON
MISTRESS OF MAGIC

阿瓦隆迷雾 ①

阿瓦隆女王

[美国]玛丽昂·齐默·布拉德利 著 李淑珺 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阿瓦隆迷雾 ①

阿瓦隆女王

[美国]玛丽昂·齐默·布拉德利 著

李淑珺 译



④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阿瓦隆迷雾.1, 阿瓦隆女王 / (美) 布拉德利 (Bradley, M. Z.)
著; 李淑珺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5.8
(译林幻系列)
书名原文: The Mists of Avalon: Mistress of Magic
ISBN 978-7-5447-5493-4

I. ①阿… II. ①布… ②李…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15888号

The Mists of Avalon: Mistress of Magic by Marion Zimmer Bradley
Copyright © 1983 by Marion Zimmer Bradley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Baror International,
Inc., Armonk, New York, U.S.A.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5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2-204号

本简体字版翻译由台湾远足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 缪思出版授权

书 名	阿瓦隆迷雾1: 阿瓦隆女王
作 者	[美国] 玛丽昂·齐默·布拉德利
译 者	李淑珺
责任编辑	杨雅婷
原文出版	Ballantine Books, 1984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0.125
插 页	2
字 数	223千
版 次	2015年8月第1版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5493-4
定 价	38.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目 录

序 章	1
第一章	5
第二章	21
第三章	33
第四章	67
第五章	82
第六章	98
第七章	115
第八章	131
第九章	152
第十章	157
第十一章	176

第十二章	188
第十三章	217
第十四章	225
第十五章	234
第十六章	248
第十七章	261
第十八章	267
第十九章	282
第二十章	302

序 章

摩根说……

我这一生中，曾有许多不同的称谓：姐妹、爱人、女祭司、女智者、王后。但此刻，我的确已成为女智者，而有些事也到了该公之于世的时候。当然，如果理智地看，我想最后依旧会是基督徒的说法得以流传。众神灵的世界已离基督徒掌权的世界愈来愈远。我无意埋怨基督，我不满的是他的修士。他们说大女神是恶魔，说她从不曾拥有统御世界的力量，顶多承认她的力量是撒旦的力量，要不就将她罩上拿撒勒圣女^①的蓝袍（虽然拿撒勒圣女确实也自有其力量），还说她一直维持着处子之身。然而处子怎么可能了解人类的忧伤与苦痛？

但此刻，当世界已经改变，亚瑟——我的兄弟、我的爱人，昔日之王与明日之王——已在阿瓦隆圣岛上死去（凡人说是沉睡），我必须在白耶

^① 拿撒勒是耶稣基督的故乡，因此基督的母亲圣母马利亚也被基督徒尊称为“拿撒勒圣女”。

稣^①的修士尝试用一堆圣人和传说掩盖这一切之前,说出这个故事。

因为,就如我所言,这个世界已经改变。过去旅人只要有足够的意志,知道几个秘密,乘上渡船往夏海航行,最后到达的地方不是僧侣云集的格拉斯顿伯里^②,而是阿瓦隆圣岛;因为当时两个世界之间的大门就在薄雾中飘荡,随着旅人的思绪与意志一扇扇地开启。在我们的时代,饱学之士都知道这个伟大的秘密:身外的世界是由思想决定,日日不同。

如今基督教的修士认为这侵犯了他们上帝的权力,因为上帝一举创造了世界,世界便从此不再改变。于是他们关闭了相通的大门(其实这些门也从来不曾存在,仅存于人心),小径从此也唯通僧侣之岛。他们用教堂钟声一路防护,驱赶隐藏在黑暗中的另一个世界的一切想法。他们还说那个世界即使存在,也是撒旦的领土、地狱的门口,甚至地狱本身。

我不知道他们的上帝是否创造了什么。尽管关于我的故事那么说,但其实我从不清楚他们的修士在做些什么,也不曾穿过那些被奴役修女的黑色长袍。或许是因为我一直穿着深色长袍,如大地之母伪装成女智者时一样,因此我刚去亚瑟在卡米洛的宫廷时,那里的人会选择这样看待我,但我也始终未曾告知真相。其实,在亚瑟的治世濒临结束时,揭露真相可能极为危险,因此我不得不俯就权宜之计。我伟大的女王,湖上夫人薇薇安,绝对不会这么做。她曾是亚瑟除我之外最好的朋友,同样也是除了我之外,亚瑟最黑暗的敌人。

但是纷争已经结束,在亚瑟垂死之际,我终于能够不再视他为我的敌人、我的女神的敌人,而只是我的弟弟,一个需要母神帮助的垂死之

① 基督教刚传入北欧的时期,改信基督的信徒在受洗后头一周必须穿着白袍,所谓“白耶稣”的称呼可能由此而来。亦有观点认为,在维京时期白色有懦弱之意,“白耶稣”反映了尚武的维京文化对基督教信仰的排斥。

② 格拉斯顿伯里(Glastonbury),位于英格兰萨默塞特郡的小镇,镇上山丘的凯尔特语名字有“玻璃岛”之意。该地自古以来就萦绕许多传说,也被普遍认为是亚瑟王传奇中所指的阿瓦隆岛。

人,跟所有人最终的结局一样。连修士都知道这一点,因此蓝袍的永恒处子马利亚也成为世人临终时的世界之母。

于是亚瑟终于将头枕在我的膝上,在我身上不再看到姐妹、爱人或敌人,只有女智者、女祭司和湖上夫人。然后他歇息在大地之母的胸膛。他由此而生,最后也如所有人一样,注定回到她身边。我引导承载他的渡船,不是前往僧侣之岛,而是前往真正的圣岛阿瓦隆,它位于我们的世界之后的黑暗世界里,如今除我之外几乎无人能达。此时他说出自己多么悔恨曾让敌意阻挡在我们之间。

讲述这个故事时,我有时会讲到发生在从前、当时我还太年幼而无法理解的事,或我不在场时发生的事,或许听众会散去,说:这是她在施展魔法。但我一直拥有预见的天赋,也能看穿人心,而那段漫长的时间里,我与人们非常亲近,所以我不时会经由不同的方式得知他们的思绪,因此我将依据我所知讲出这个故事。

因为有一天,修士也会依据他们所知讲述同一个故事。或许从这两者之间能透露出一点真理的微光。

因为那些认定只有一个上帝、只有一个真相的修士,并不明白一件事:世界上没有所谓真实的故事。真理有许多样貌,就像通往阿瓦隆的古道,它会不会迎接你,你最后抵达的是永恒的圣岛,还是落入修士的钟声、死亡、撒旦、地狱和天谴中,都视你的意志、你的想法而定……但或许我所言对他们不太公平,连视修士袍如毒蛇避之唯恐不及、有充分理由对他们厌恶不已的湖上夫人,有一次也斥责我不该说他们上帝的坏话。

“所有的神都是同一位神,”她曾对我说,如同她先前曾说过无数次,如同我也曾对我带领的新人说过无数次,以及追随在我之后的每位女祭司都会说的,“所有女神都是同一位女神,启蒙者只有一位。每个人都有

自己的真理，神就在你的真理当中。”

所以，或许，真理就在通往僧侣之岛格拉斯顿伯里的小径和通往永远失落于夏海浓雾中的阿瓦隆的道路之间蜿蜒曲折。

但这就是我的真理，我，摩根，就是告诉你这些事的人，也就是后世所称的摩根勒菲^①。

^① 本书中的摩根 (Morgaine) 与一般亚瑟王传奇中的摩根 (Morgan) 拼字略有不同。摩根勒菲 (Morgan le Fay)，意思是仙女摩根。

第一章

即使在盛夏，廷塔杰尔仍旧鬼影幢幢。高洛因公爵夫人伊格赖恩在岬角上远眺，凝望着茫茫云雾，不禁怀疑要怎么分辨哪天昼夜等长，确定何时该举行新年庆典。今年春天，风雨超乎寻常地狂暴，轰鸣的海浪声不分昼夜在城堡四周回响，里头无人能成眠，甚至猎犬也哀戚地呜咽。

廷塔杰尔……到现在还有人相信是伊斯^①先民的魔法，才能让廷塔杰尔这座城堡屹立在狭长堤道的最前端，深入海中的悬崖峭壁之上。高洛因公爵对此传说一笑置之，还说如果他有他们一丁点魔法，一定会用来防止海潮年复一年侵蚀海岸。四年前伊格赖恩以高洛因新妇的身份来到这里后，已经见过许多丰饶土地崩落到康沃尔海中。黑色岩石构成崎岖锐利的长臂，从岸边伸入海中。阳光普照时，景色也亮丽如画，天空与海水就像她告诉高洛因她怀了第一胎那天，他送给她的成堆珠宝那般

^① 伊斯 (Ys)，根据不列颠传说，伊斯城位于今日布列塔尼的杜瓦讷内 (Douarnenez) 海湾外，低于海平面，由一道堤防包围，堤防的钥匙由国王葛拉龙 (Gradlon) 保管，但他女儿达妩忒 (Dahut) 受恋人怂恿偷走钥匙，打开堤防大门，因而招致神怒，兴起巨浪将整座城淹没。传说伊斯是欧洲最富庶美好的都市，而巴黎 (Paris) 名称的由来就是“Par Ys”，意思是“犹如伊斯”。——译注

灿烂。但伊格赖恩从来不喜欢戴那些珠宝，此刻她颈上的宝石是她在阿瓦隆时收到的：一颗月长石，有时会映出天空与海洋明亮的蓝色，但在起雾的日子，像今天，连这颗宝石都仿佛蒙上了阴影。

在雾中，声音传得很远。伊格赖恩站在岬角上回望大陆，似乎可以听见马和骡的蹄声，还有说话声——人的说话声，这孤立的廷塔杰尔里只住了山羊和绵羊、牧人和牧羊犬、城堡主人的女眷、几位女佣，还有几个担任守卫的老男人。

伊格赖恩缓缓转身走向城堡。这些古老岩石在伸入海中的岬角尖端投下阴森的暗影，一如往常，让她自觉如此渺小。牧人相信这座城堡由失落的里奥尼斯^①及伊斯城的先民所建造，渔夫也说天气晴朗时，他们那些古老的城堡从远远的水面底下也看得见。但在伊格赖恩眼中，它们是岩石塑造的巨塔、被海淹没的古老山脉和丘陵，即便是此时此刻，步步进逼的海洋也在不断蚕食城堡下的峭壁。处在海洋不断吞噬陆地的世界边际，会不得不相信西方真有沉没在海底的土地。传说曾有一座庞大的火山在遥远的南方爆发，吞没一片丰饶的土地。伊格赖恩实在不知道自己相不相信这些传说。

她确实可以听见雾中有人声，但那不可能来自海上，或来自艾林^②荒僻海岸的野蛮盗匪。她早已不像过去那样会因陌生的声音或人影受惊。也不可能是她丈夫高洛因公爵，他在遥远的北方，伴随不列颠共主安布罗修斯·奥勒良对抗撒克逊人。如果他打算回来，一定会先派人传信。

她无须害怕。公爵在海堤靠大陆一带设置了保卫妻儿的碉堡，如果来者不善，那里的守卫和士兵会将他们拦阻下来。至少要一整支军队才

① 里奥尼斯 (Lyonesse)，传说中位于英国康沃尔兰兹角与锡利岛 (Isles of Scilly) 之间的大陆。它是亚瑟王传奇中圆桌骑士特里斯坦 (Tristan) 的出生地，在后来的传说中沉入海底，与伊斯城并称。

② 艾林 (Erin)，爱尔兰的旧称。

可能突破他们的防线，而谁会派一支军队来攻打廷塔杰尔呢？

曾经，她可以轻易知道是谁正骑着马来到她的城堡——伊格赖恩缓缓走向城堡庭院，突然想起这点，心中却并无苦涩。现在这个想法已不再令她哀伤。自从摩根出世后，她几乎都不再因想家而落泪。而且高洛因确实对她很好，送她珠宝、美丽的东西和战利品，让她身边围满女佣伺候，安抚了她最初的恐惧和愤恨；除了战争会议，一直视她为平等的伴侣。她对这样的婚姻伴侣无可挑剔，除非她要嫁给同部族的人。但这点她别无选择。身为圣岛的女儿，她必须为她的人民着想，不论是要赴死牺牲、在圣婚中立誓守贞，还是远嫁异乡巩固政治联盟。伊格赖恩所做的就是政治联姻，嫁给信仰罗马天主教的康沃尔公爵——即使在罗马帝国退出不列颠这么久之后，仍遵循罗马天主教生活方式的人。

她抖落肩上斗篷，庭院里没有刺骨的冷风，感觉温暖多了。随着浓雾回旋飘散，一个身影在水雾间逐渐成形，站在她面前的，是同母异父姐姐薇薇安，湖上夫人，圣岛女王。

“姐姐！”伊格赖恩话声颤抖。她知道她没有大声喊出来，只是轻声低语，双手压住胸口。“你真的在这里吗？”

姐姐露出责难的表情，话语似乎在城墙外呼啸的强风中飞散。

伊格赖恩，你放弃了你特殊的预见能力，放弃了你的自由意志吗？

伊格赖恩被话中的不公激怒，反驳道：“是你下令要我嫁给高洛因的……”但是她姐姐的身影晃动着变成影子，并不在此，根本从未在此。伊格赖恩眨眨眼，幻影已然消失。她拉紧斗篷，因为觉得很冷，刺骨般的寒冷；她知道这影像必须从她的体温和生命中汲取力量。她想着：我不知道我还能这样看见，我本来很确定不可能了……她突然一阵颤抖，科伦巴神父一定会认为这是魔鬼的作为，她必须向他告解。在这世界的角落，修士确实比较松懈，但眼见异象却不告解，一定会被视为不洁。

她皱起眉头。为什么她应该把自己姐姐的造访视为魔鬼的作为呢？科伦巴神父想说什么就让他说吧，也许他的上帝比他聪明。而且要比他聪明应该不难，伊格赖恩想着，忍不住窃笑。或许科伦巴神父会成为基督的修士，是因为德鲁伊教祭司不能容忍有这么愚笨的同事。基督教的上帝似乎并不在乎修士是否愚笨，只要他能在弥撒上喃喃念出祷词，略谙读写即可。伊格赖恩自己就比科伦巴神父懂得更多神职工作，在她愿意的时候，她的拉丁文也说得比他好。伊格赖恩并不认为自己博学，因为除了身为圣岛之女不可不知的部分之外，她没有毅力去钻研古老宗教的深刻智慧，也不会穷究秘教的奥义。尽管她在每座神秘宗教的圣殿里都显得无知，但在被天主教收服的野蛮人当中，却被当成学养良好的女士。

在庭院一侧，天气好时会透入阳光的小房间里，她的妹妹，今年十三岁、半大不小的摩高丝，穿着未染色羊毛织成的家居长袍，肩上披着邈邈的旧斗篷，正懒洋洋地织着布，用纺锤从摇摇晃晃的线轴上挑起参差不齐的纱线。摩根则坐在火炉旁的地板上，把一卷旧纺线卷成球，看着圆筒织出的不规则图案，用她胖胖的手指把圆筒推过来推过去。

“我可以不织了吗？”摩高丝抱怨，“我的手指头好痛！为什么我要一天到晚一直织布、织布、织布，我又不是女佣！”

“每位淑女都要学会织布，”伊格赖恩教训她，因为她知道自己该这么做，“而且你织出来的纱线实在难看，一会儿粗一会儿细……你的手指习惯工作之后就不会痛了。手指会痛表示你之前在偷懒，表示你的手没有因为工作而变粗。”她从摩高丝手上拿过线轴跟纺锤，轻松地来回穿梭，原本粗细不均的纱线在她熟练的巧手下很快转为粗细一致。“你瞧，织布的时候不该被梭子妨碍……”但是她突然厌倦了表现得体，“不过你现在可以不织了，客人下午就会到。”

摩高丝盯着她看。“我没听说有客人要来，”她说，“也没有人骑马传口信来！”

“我知道，”伊格赖恩说，“并没有人骑马来，是传像。薇薇安正朝这里来，默林大师跟她一道。”她直到说出口才发现自己也预见了这件事。“所以你可以把摩根带去给保姆，然后换上圣日穿的长袍，用番红花染过的那件。”

摩高丝很快放下纺锤，但又停下来看着伊格赖恩。“要穿红色长袍吗？见自己的姐姐要这么郑重其事？”

伊格赖恩严厉地纠正她：“摩高丝，这不是为了见我们的姐姐，是为了见圣岛女王，众神的信使。”

摩高丝低头看着拼花地板。她是个高大结实的女孩，刚开始变瘦长高，显露成熟女人的模样。她浓密的头发跟伊格赖恩一样带着红色，脸上则有一处处雀斑的痕迹，不论她多仔细地用奶酪敷脸，或恳求女草药师给她去斑的药草，都无法去除。才十三岁的她已经跟伊格赖恩一样高，日后还会更高。她大大咧咧地抱起摩根走开。伊格赖恩在她身后叫道：“叫保姆也帮孩子穿上圣日的衣服，然后你不妨抱她下来，薇薇安还没见过她。”

摩高丝烦躁地说了什么，意思是她不知道尊贵的女祭司为什么会想见一个小鬼，但她压低了声音，所以伊格赖恩有借口装作没听到。

狭窄的阶梯上方就是她的闺房，房里很冷，除了严冬之外，不会生火。高洛因不在的时候，她跟她的贴身女佣葛妮丝同睡一张床，而且既然高洛因一直没回来，她也有理由让摩根晚上睡在她床上。有时摩高丝也会睡这里，跟她睡在毛皮被单里抵御严寒。这张庞大的婚床上有顶篷，四周帘幕可阻挡冷风，容纳三个女人和一个小孩绰绰有余。

年纪已大的葛妮丝在角落打盹，伊格赖恩不忍叫醒她。她自己脱下

未染色羊毛制成的工作衣裙，赶紧换上精致的长袍，颈边有丝绸缎带装饰，这是高洛因从朗蒂尼亚姆^①带回来的礼物。她套上几个她小时候就有的银戒——现在只有最小的两根手指能戴得上。然后她戴上高洛因送她的琥珀项链。她的长袍红褐色中带着些微绿色。她找到她精雕细刻的羊角梳，坐在长椅上耐心梳开她纠结的鬃发。她听到另一个房间传来大声哭叫，知道是摩根的保姆在帮她梳头发，而她很不喜欢。哭叫声突然停止，她猜摩根被狠狠打了一下，不敢再哭叫，或是摩高丝接手，用她灵巧的手指耐心帮摩根梳头。摩高丝心情好时就会这么做。因此伊格赖恩知道她这妹妹如果愿意，一定可以把布织好。她的手做别的事都很灵巧，包括梳头发、梳羊毛，还有做冬至馅饼。

伊格赖恩将头发编成辫子，用金簪固定在头顶，然后把她最好的金别针别在斗篷交叠处。她望着古铜镜中的自己，这铜镜是她姐姐薇薇安在婚礼时送给她的，据说是从罗马大老远运来的。她系着礼服上的缎带，知道自己的胸部又恢复如昔。摩根已经断奶一年，她的胸部只比从前稍微松软沉重了一点。她明白自己的身材又恢复了以往的纤细，因为她就是穿这件礼服结婚的，而缎带系起来一点也不紧。

高洛因回来后，一定会想与她温存。上次他们见面，摩根还在吃奶，她恳求在许多小婴孩死亡的夏季让她继续哺乳，他也同意了。她知道他不满意，因为孩子不是他渴望已久的儿子——这些罗马人认为父系代表血统的传承，却不认为母系才是合理的代表。他们的想法实在很蠢，哪个男人能确知女人孩子的父亲是谁？所以这些罗马人当然极为担心谁会跟他们的女人上床，大费周章地将女人关起来，严密监视。不过伊格赖恩并不需要监视，一个男人就已经够糟了，谁会想要更多可能更糟的男人？

^① 朗蒂尼亚姆 (Londinium)，罗马人入侵不列颠后建立的城镇，位于今日伦敦，是当时的商业中心，公元5世纪后被遗弃。

不过高洛因即使求子心切，也还是很宽容地顺伊格赖恩的意，让摩根一起睡在床上，也让她继续喂奶，甚至跟她保持距离，晚上与她的侍女艾塔睡，以免她又怀了孩子而没有奶。他也很清楚，孩子若还无法咀嚼肉和硬面包便断奶，极可能夭折。吃麦粥的婴儿多半体弱多病，而婴儿虽然可以喝羊奶，但是夏天往往没有山羊奶。喝牛奶或马奶的婴儿则经常会因呕吐或严重腹泻而亡。所以他让摩根继续喝母乳，因而使渴望儿子的心愿延迟了至少一年半。她至少会为了这点永远感激他，不论他现在多快又让她怀孕，她也不会抱怨。

艾塔则因为高洛因那次造访而怀上孩子，一天到晚洋洋得意地夸耀说，她会不会生下康沃尔公爵的儿子呢？伊格赖恩并不在乎这女孩，反正高洛因还有别的私生子，其中一个此刻就在他身边，随同他在尤瑟公爵麾下征战。艾塔后来病倒而流产，伊格赖恩也有足够的直觉不去问葛妮丝为何对此事这么开心。老葛妮丝对药草熟悉的程度，足以让伊格赖恩不安。她暗自决定，有一天我一定要她告诉我，她到底在艾塔的啤酒里放了什么。

她下楼到厨房去，长裙拖曳在石阶上。摩高丝在厨房里，穿着她最好的礼服，也帮摩根换上了节日的裙装——番红花染的羊毛衣，让这孩子看起来黝黑得像个皮克特人^①。伊格赖恩把她抱到怀里，觉得心满意足。这孩子娇小、黝黑、细致、骨架纤细，抱起来像一只柔软的小鸟。她从哪里遗传这样的长相？伊格赖恩和摩高丝都跟部落里的女人一样，身材高挑、红发、肤色如泥；而高洛因虽然肤色黝黑，身材却如罗马人般高大精瘦，长着鹰钩鼻，因征战撒克逊人多年而显得严峻，为了维持罗马人的尊严，不愿对年轻妻子太温柔，对本应是儿子的女儿则漠不关心。

但伊格赖恩提醒自己，这些罗马男人认为他们有天赋的权力决定孩

^① 皮克特人 (Pict)，铁器时代晚期至 10 世纪居住于苏格兰东北部的民族。

子的生死。许多男人,包括基督徒在内,会要求妻子根本不喂养女儿,以便她们立刻有空帮他们生儿子。但高洛因对她很好,让她保有女儿。虽然她不认为高洛因有多少想象力,但他或许知道像她这样来自部落的女人对女儿有深厚情感。

她吩咐下人准备招待客人,交代他们从酒窖拿酒,生火烤肉——不是烤兔肉,而是上次宰杀后保存起来的上好羊肉。这时她听到庭院里的母鸡受惊地拍着翅膀,咯咯乱叫,知道骑手们已经穿过海堤了。仆人显得有些害怕,但他们大多数人已经接受女主人有预见能力的事实。其实她之前一直利用聪明的推测和一些小诡计,假装她有预见能力;反正让他们畏惧她三分也好。但现在她想:或许薇薇安说得没错,或许我还有这种能力。或许只是我自己相信它消失了——因为在摩根出生前那几个月,我觉得虚弱无力。现在我已经恢复如昔,而母亲虽然生了几个孩子,但到死都是杰出的女祭司。

可是她的心回应她,她母亲是自由地生下孩子,一如每个部落女人,自己选择孩子的父亲,而非委身服侍依其习俗有权宰制妇孺的罗马男人。她不耐烦地挥去这些思绪,只要能让仆人听话做事,她究竟是真有预见能力,还是仅仅看似如此,又有什么关系?

她慢慢走到庭院。高洛因仍喜欢依照罗马建筑的名称,称这里是中庭,但其实这里跟他被安布罗修斯封为公爵前所住的那栋别墅毫无相似之处。她看到骑手正在下马,眼神立刻转向他们当中唯一的女人,一个比她娇小的女人,不再年轻,穿着男人的紧身上衣和羊毛长裤,裹在斗篷和披肩里。她们的眼神越过庭院相遇,充满欣喜,但伊格赖恩按照礼节,先走到正跨下一匹瘦骡子的瘦高老人面前,屈膝行礼。他穿着吟游诗人的蓝色长袍,肩上斜挂一把竖琴。

“欢迎您来到廷塔杰尔,信使大人,您的到来令寒舍蓬荜生辉。”